**公开遴选文件**

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荟园学生食堂联合运营项目

采购人：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二○二五年六月**

目录

[一、公开遴选内容 - 5 -](#_Toc14932)

[二、资金来源 - 5 -](#_Toc601)

[成交供应商自行全额投资环境改善优化，包括但不限于食堂环境美化、安全运营、智慧化建设等。 - 5 -](#_Toc9402)

[三、投选人资格要求 - 5 -](#_Toc13686)

[五、遴选保证金 - 7 -](#_Toc9747)

[六、其他有关规定 - 7 -](#_Toc3195)

[第二篇 项目服务要求 - 9 -](#_Toc3705)

[一、项目概况 - 9 -](#_Toc3859)

[二、 联合运营及服务要求 - 9 -](#_Toc18166)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17 -](#_Toc18920)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 17 -](#_Toc31285)

[二、结算及营业收入提取方式 - 18 -](#_Toc21266)

[三、履约保证金 - 19 -](#_Toc2972)

[第四篇 评审标准 - 20 -](#_Toc22350)

[一、遴选程序及方法 - 20 -](#_Toc6200)

[三、无效响应 - 28 -](#_Toc7594)

[四、采购终止 - 28 -](#_Toc22575)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29 -](#_Toc7620)

[一、遴选费用 - 29 -](#_Toc11403)

[二、公开遴选文件 - 29 -](#_Toc25808)

[三、遴选要求 - 29 -](#_Toc17569)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31 -](#_Toc10241)

[五、成交通知 - 31 -](#_Toc24412)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31 -](#_Toc5896)

[七、签订合同 - 32 -](#_Toc4149)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 34 -](#_Toc22475)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 53 -](#_Toc27811)

[一、 经济部分 - 54 -](#_Toc7292)

[1 - 55 -](#_Toc28226)

[2 - 55 -](#_Toc4019)

[3 - 55 -](#_Toc30470)

[4 - 55 -](#_Toc28235)

[5 - 55 -](#_Toc4148)

[6 - 55 -](#_Toc9472)

[7 - 55 -](#_Toc505)

[8 - 55 -](#_Toc14371)

[9 - 55 -](#_Toc4307)

[10 - 55 -](#_Toc11753)

[11 - 55 -](#_Toc22313)

[合计 - 55 -](#_Toc14354)

[1 - 55 -](#_Toc9416)

[2 - 55 -](#_Toc7)

[3 - 55 -](#_Toc23323)

[4 - 55 -](#_Toc20633)

[5 - 56 -](#_Toc13404)

[6 - 56 -](#_Toc29449)

[7 - 56 -](#_Toc5392)

[8 - 56 -](#_Toc259)

[9 - 56 -](#_Toc17028)

[10 - 56 -](#_Toc15274)

[11 - 56 -](#_Toc28205)

[合计 - 56 -](#_Toc14324)

[二、技术文件 57](#_Toc17691)

[序号 57](#_Toc29408)

[招标要求 57](#_Toc27608)

[投标应答 57](#_Toc13381)

[差异说明 57](#_Toc21102)

[三、商务文件 58](#_Toc7510)

[序号 59](#_Toc26981)

[招标商务要求 59](#_Toc26639)

[供应商务应答 59](#_Toc18429)

[差异说明 59](#_Toc18205)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投标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59](#_Toc5362)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60](#_Toc4614)

[2.项目全部人员组成表（格式） 62](#_Toc20096)

[3.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63](#_Toc1951)

[四、其他 65](#_Toc13199)

[五、资格文件 65](#_Toc265)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66](#_Toc24361)

[廉洁承诺函（格式） 67](#_Toc468)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招投标办公室受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以下简称学校）委托，对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联合运营项目服务商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公开遴选，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遴选。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分包名称 | 建筑面积  （㎡） | 遴选保证金  （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1 |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二、三楼联合运营项目 | 约3100㎡ | 10 | 1 |
| 2 |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一楼联合运营项目 | 约1700㎡ | 5 | 1 |

**一、公开遴选内容**

**二、资金来源**

## 成交供应商自行全额投资环境改善优化，包括但不限于食堂环境美化、安全运营、智慧化建设等。

**三、投选人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提供1个从2020年1月1日至遴选开始时间，在普通高校从事不少于3000平米食堂面积的食堂运营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本项目的特定资格符合性提供的合同不再计入商务要求-经营业绩的得分。）

说明：

1.业绩证明材料需附合同首尾页、关键信息页及盖章页，内容能够体现甲方名称、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经营面积等。业绩证明材料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如果服务合同中未注明建筑面积，须提供与所投业绩相对应的甲方单位或者其后勤管理部门盖章出具的证明单体经营面积的证明材料。

**四、遴选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遴选的供应商，请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园网（<http://www.cque.edu.cn>）、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下载本项目公开遴选文件以及图纸、补遗文件等遴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遴选内容。

（二）遴选文件公告期限：2025年6月20日起10个自然日。

（三）遴选文件报名

1.报名期：2025年6月20日-2025年6月30日17时00分（工作时间）

2.报名方式：[非现场报名方式](mailto:非现场报名方式，将磋商文件汇款凭证、《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517027597@qq.com（邮箱）。)

[将《投标报名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zcglc@cque.edu.cn（邮箱）。](mailto:非现场报名方式，将磋商文件汇款凭证、《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517027597@qq.com（邮箱）。)（详见附件）

（四）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9号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府校区综合楼512室）

注：请各位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一日内按以下流程完成访客登记方可进入校园！ 微信关注平安二师公众号——输入访客——点击进入弹出链接——填写供应商具体信息——选择学府校区——访问部门资产管理处——张孝丽，完成来访登记。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1日10:00截止。

（六）遴选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七）本项目若有补遗文件一律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园（<http://www.cque.edu.cn>）、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八）超过遴选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九）遴选费用：无论遴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遴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遴选。

（十一）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遴选保证金**

1、遴选保证金递交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遴选保证金金额进行缴纳（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公开遴选内容），由供应商将遴选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备注报名项目名、来款单位），遴选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5年6月30日17:00。

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 名：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开户行：中行重庆南岸支行

帐 号： 113000765454

2、保证金退还方式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六、其他有关规定**

（一）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供应商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对项目服务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并根据现场勘察了解项目情况，测算各项工作量，以获取有关准备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无论供应商是否进行现场踏勘，均视为已踏勘过现场并认可本项目现场情况，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已经充分了解本项目整体情况。能对应作出符合文件要求的实施方案，可能产生的风险意外已在投标文件中体现。

（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现场实地踏勘的，在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款项或索赔的要求。

（四）勘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业务主管部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13883252726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山街道崇教路1号（南山校区）

（二）采购人采购执行部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61638023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山街道崇教路1号（南山校区）

# **第二篇 项目服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采购内容** | **联合运营面积** | **履约保证金（万元）** | **联合运营时间** | **备注** |
| 1 |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二、三楼联合运营项目 | 约3100㎡ | 100 | 4年（基本期）+3年（延展期） | 4年基本期满后，达到合同约定中相关考核条款要求，续签延展期合同。考核不达标，则合同终止。 |
| 2 | 荟园学生食堂一楼联合运营 | 约1700㎡ | 50 |
| 特别  说明 | 1.食堂建筑面积以采购人交付成交供应商实际面积为准。  2.参与遴选的供应商可以参与1个包或同时参与2个包。同时参与2个包时，需分别提供响应文件，兼投不兼中，按照自然分包号顺序进行评审。如有遴选报名商同时中选两个包，可自选一包履行合同，另一包由第二候选人顺延中选。  3.遴选保证金在投标前缴纳至学校财务处（以开标前一日17:30前到账为准），未中标者，5个工作日后返回。  4.履约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之前，中标商缴纳至学校财务处。（缴纳银行账号见招商公告） | | | | |

## **联合运营及服务要求**

1. 项目总体要求

1.包1、包2的定位为适合现代大学和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特色的集餐饮、休闲、育人、服务保障等为一体的多功能现代化食堂。

2.包1、包2食堂实行场地“零租赁”、免收管理费，成交供应商需结合经营场地的实际情况、重庆二师特色以及学校内涵，提供食堂环境改善方案，自行负责购置、安装与管理、维护。采购人每月按月营业收入的1%收取餐饮公司一卡通使用维护费用。采购人每月按与燃气等消防维保单位签订的协议代收该食堂的燃气维保费用（不超过月营业额的2%）。

3.餐厨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时白天（6:00―22:00）必须将噪声控制在55dB以下，晚上（22:00―次日6:00）必须将噪声控制在45dB以下；装修材料必须达到国家环保规定要求。

4.为保证食品安全监管措施到位，供应商必须遵守《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日常考核实施细则》、《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与服务考核办法》等（见附件）。

5.供应商投资食堂环境改善装修和餐厨设施设备等费用不得低于公开遴选文件规定的标准，以经营服务方案中投资预算为依据。

（二）经营管理要求

包1经营服务范围为学生基本伙+特色餐饮+少数民族餐饮，学生基本伙菜品种类占比不低于30%（含早点）。同时需设置少数民族餐饮服务窗口且须严格遵守少数民族饮食习俗和加工制作要求。包2经营服务范围为学生基本伙+特色餐饮,基本伙菜品种类不低于30%（含早点）。

1.基本大伙

成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大多数学生的经济承受能力，严格执行学校和行业的相关规定控制饭菜质量和价格。合理设置基本大伙档口（成交供应商必须设置明确标识），原则上基本大伙档口数量占比不低于30%，且基本大伙档口数量占比应与基本大伙档口面积占比大致相当，确保学生基本伙食需要，有低价菜、平价菜窗口。饭菜价格应明码标价，其中单份荤菜价格3.00元至4.50元，素菜价格1.00至2.00元，并明显低于社会餐饮同等水平。

1.1基本大伙菜品种类和份量须满足学生用餐的实际需求。针对基本大伙菜价管理，暂定执行以下要求：

1.1.1所有菜品的出品量、荤素比、售卖价，采取报批制，严格按照中选企业上报的数据对照执行。所有上报的菜品包括菜品名称、菜品主配料成分、成品售卖价格。

1.1.2 所有上报的菜品与其他高校一致的，需包括相同产品2-3所本科高校的对比价格。

1.1.3基本大伙食品价格参照以下标准经营：

|  |  |  |  |  |
| --- | --- | --- | --- | --- |
| 品类 | | 售价（元） | 荤菜类（g）（熟重） | 素菜类（g） |
| 基本大伙餐（米饭、汤免费） | 一荤一素 | 7 | 肉类≥60，配菜≥50 | 熟重≥100 |
| 一荤两素 | 8 | 肉类≥60，配菜≥100 | 熟重≥200 |
| 两荤一素 | 9 | 肉类≥120，配菜≥100 | 熟重≥100 |
| 两荤两素 | 10 | 肉类≥120，配菜≥100 | 熟重≥200 |
| 基本大伙早餐 | 馒头 | 0.6 |  | 生重≥100 |
| 花卷、发糕 | 0.7 |  | 生重≥100 |
| 小面、米线 | 4 |  | 生重≥100 |
| 鲜肉包、油条 | 0.8 | 生重≥50 |  |

说明：成交供应商按以上售价和质量标准经营基本伙。否则，发现一次罚款10000元，一学期发现三次（含三次）以上，学校有权解除合同。

2.特色餐饮

2.1特色品种在同质同量同品种的前提下，价格应低于周边市场价格8折，罗列所有能提供的特色菜品或套餐品类，必须有质、量、价的标准，特色餐报价参照下填写。成交供应商需努力增加饭菜的花色品种，提高饭菜质量，注重科学营养配餐。保证学校正常教学运行期间满足师生就餐需求，且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停业。

2.2食堂业态和档口设置须进行前置审核，菜肴品种、菜品价格、成本核算、菜品质量标准和经营管理（含人员管理）等须“一事一议一报批”，由学校考核小组审核，并批准同意后方可实施，实行全过程监督管理。成交供应商不得从事餐饮以外的其它业务（如经营超市等），不得经营超出自身经营条件的餐饮项目（若没有凉菜制作条件，则不得经营凉菜项目）。

3.成交供应商须直接管理和经营食堂，食堂所有窗口须一体化管理，不得分包或转包。不得在食堂内非窗口场所、食堂周边、校园内摆摊设点，不得破坏食堂整体格局、外观和使用功能。

4.成交供应商须注重食品安全卫生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学校对食品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有健全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有食品安全管理团队，有完备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预案。不得在食堂内使用、销售预制菜。

5.成交供应商服从政府相关部门和学校的监督管理和指导，自行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成交供应商须依法用工，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按国家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不得拖欠员工工资和第三方货物等经营款项，自行负责妥善处理各类纠纷（含用工纠纷）和投诉，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安全责任和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员工和经营范围内发生的人身财产安全、食品卫生、消防安全等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行政和法律责任。学生食堂内不能有住宿的情况存在，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员工的住宿问题。

6.采购人需要成交供应商寒暑假营业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安排。

（三）食材采购要求

1.供应商必须使用采购人自营食堂进销存管理系统或供应商进销存管理系统（需向学校开放管理权限），在系统中建立所有食材（主料、辅料、调料）进货、出货台账，学校根据该系统数据对成交供应商进行成本核算。使用学校进销存管理系统的，开通账号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须安排专人（详细人员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号及联系电话等）负责管理进销存系统，确保每天进货、出货数据及时更新，保证食材种类、数量与系统数据一致。

2.成交供应商严把食材采购关，须保证各类食材供应商资质符合学校要求，并将相应证照复印件收集完整，报采购人备案。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原材料的采购途径和保障原材料质量的措施。

3.餐饮原材料的采购须严格执行索证验证制度，并建立台帐，保留购买的每批次货物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明，应保存二年以上，以备查验。

4.学校随机检查成交供应商的伙食原材料采购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文件资料，对自采伙食原料必要时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检验检测，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验检测费；检验检测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有关责任。成交供应商需积极配合学校开展此项工作，不得推诿、拒绝，否则视为违约。

5.成交供应商烹制饭菜所用的原材料、调味品等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严禁使用非食用辅助材料或添加剂加工食品及转基因原材料。

6.食材采购需要实现月投料达标。

6.1月投料率不得低于50%。

6.2月投料率=（月主辅料和调料总成本/月营业收入）×100%

6.3采购人按月查验核实成交供应商的投料率情况。若成交供应商投料率低于其响应的投料率，不足部分由采购人从该食堂营业收入中扣除，同时采购人扣罚履约保证金10000元/次。若出现2次月投料率低于其响应的投料率的情形，采购人全额扣罚履约保证金，并有权终止合同。

1. **环境改善要求**

1.供应商须按“明细报价表”要求填写食堂环境改善费用进行填报，并在“总价”栏填写各分项报价之和，以此作为环境改善方案的一部分。报价为包干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装修费、设计费、设备费、运输费、检验费、安装费、安全费、保险费、人工费和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成交供应商在经营管理场地范围内，按照不少于响应文件承诺金额自主装修改造环境。

1.1环境改善必须关注电力、燃气、消防、隔油池等条件的改善，在改善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建设、环境保护等行政主管部门规定以及采购人要求，采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建设过程中的一切安全生产责任和环境保护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负责处置各类纠纷并承担全部费用和责任。

1.2供应商需根据各分包食堂的平面设计图和现场探勘了解情况，设计装修改造设计方案，制作效果图参与评审。成交供应商的设计方案和效果图还需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由成交供应商交由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施工图设计。设计图纸不得随意更改，施工图设计单位的营业执照和设计资质交采购人备案。装修改造设计方案和施工图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备案。改造方案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和建筑、消防、环保安全要求。装修改造施工单位应具有相应资质并交采购人备案存档。施工图需经第三方图审机构审核合格，并提供报告书。成交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承诺装修改造（含装修费和设施设备费）投入费用额度并保证全额用于该项目装修改造，并在装修完成后提供第三方机构的审计报告。

1.3成交供应商按照不低于重庆市高校标准化食堂建设标准装修，在经营管理场地范围内合理布局主副食库房、冷藏库、冷冻库、粗加工间、精加工间、操作间、洗碗间、留样间等。食堂内部功能布局合理，装修改造须保证建筑结构安全，同时符合食品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环保排放、油污深度治理、空气检测相关标准并通过验收。

1.4视频监控要符合就餐区、加工、售卖、库房、通道及出入口交叉全覆盖全方位要求，预留拓展接口（在保持原有视频接入点的情况下作适当增加），视频监控应对角拍摄，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储存空间不少于90天。视频监控系统设置在本食堂办公区域内，监控显示屏幕尺寸不低于55英寸，提供安装点位设计图。须安装覆盖就餐区70%以上的电视广播系统，可按采购人要求随时调整播放内容。

1.5设施设备投入包括且不仅限于：成交供应商自行购置并安装全自动消毒一体洗碗机、厨具和餐具、桌椅、电视机安装、高温及低温消毒柜、视频监控、空调、抽油烟新风系统等；师生在成交供应商食堂的所有消费必须通过学校一卡通设备，一卡通营业收入通过学校财务处按月结算，一卡通设备的采购及维护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6消防、天然气改造：按规定安装消防排烟、管道、喷淋、报警系统；按规定安装天然气报警装置等。采购人指定天然气接口位置，成交供应商根据需要并按天然气公司要求完成经营所需的安装、改造，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完善所有相关手续及报备。

1.7水电气改造：由采购人指定接口，成交供应商自行安装，全部水、电、气管线需含在装修改造设计图（强电、弱电、给排水）中，食堂内部所有设备使用功率超过现有用量的，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和电力公司要求完成经营所需的电力增容的安装改造，并承担相关费用，完善所有相关手续及报备。成交供应商承担该食堂水电气等设施设备维护保养费用。

1.8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防水处理，装修后必须保证楼层防水处理达到要求。包1负责楼顶防水处理。

1.9成交供应商经营的食堂需体现结算、订餐、洗消、菜品菜价管理、师生投诉建议管理、食安管理和食堂巡检等全场景智能化。其中食安管理需包含但不限于信息公示、智能晨检、智能留样、AI着装抓拍、鼠患抓拍、油锅离岗抓拍和溯源管理等。同时，根据主管部门要求和采购人管理需要接入食品安全监管、原材料进销存、网络订餐等相应数字化平台，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使用自有的进销存管理系统需接入采购人相应数字化平台，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智慧生态环保食堂建设**

环境改善计划方案中，必须包含食堂的智慧生态环保食堂建设方案，智慧食堂必须实行以下功能：

2.2.1前台智能结算。前台结算具有智能化销售数据采集系统功能，能实时采集销售数量及销售金额、销售时间段等相关信息，支持人通过人脸识别、饭卡等就餐人员可以快速结账，享受便捷的就餐体验支付方式，同时可以进行汇总查询。

2.2.1中台后厨加工智能

2.2.1.1供应商需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要求建设完善提供“互联网+明厨亮灶+AI 自能识别系统”。后厨加工间入口需建设门禁系统功能，可进行工作人员智能化人脸识别、身份识别。从业人员管理（含基础信息管理、健康证有效期进行预警等功能）。主要功能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脸身份识别、从业人员准入、测温等功能，支持活体检测。

2.2.1.2具有后厨加工间生物智能监控功能，实时监控工作人员穿戴违规，不戴口罩、帽子、不穿工作服、日常工作习惯、实时健康检测，有害生物抓拍及告警处置。主要功能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老鼠监测，不规范佩戴口罩、帽子识别，后厨违规抽烟识别、明火离岗检测、烟火识别、夜间人员闯入、非法闯入等智能抓拍。

2.2.1.3具有食品原材料及物资管理功能，实现各类物资特征或包装视觉识别，并自动及编辑采集物品名称、重量、规格等进出货信息（含保质期过期提醒、原材料进出商家记录等功能），生成实时可查询的电子库管台帐，识别准确率达到90%以上。

2.2.1.4具有智能化能耗管理功能，对水、电、气等终端设施使用节水节能产品或改造，分类、分点位数据进行采集，建立分析管理后台，实现能耗管理数字化。食堂加工区设备具备智能化，燃气、消防、油烟污染净化等相关系统具备预（报）警及联动处置功能，应支持可查询信息功能。

2.3.其他要求

2.3.1中选人所投环境改善费用，暂由学校财务处代管。经审计后，装修不足经费由中选人补足。多余经费继续用于后期该食堂环境持续改善。

2.3.2成交供应商全额承担环境改善费用，用于该食堂包括但不限于装修改造、能源扩容、智慧化食堂建设、设施设备等费用。包1不低于500万元，包2不低于350万元。供应商对环境改善费用进行报价（智慧化食堂建设经费包含在内，但需要单独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

1.经营服务外包期为4年（基本期）+3年（延展期）。（4年基本期满后，达到合同约定中相关考核条款要求，续签延展期合同。考核不达标，则合同终止）。第一个基本合同期为2025年7月至2029年7月。第一个合同期满考核达标后，续签延展期合同三年。

2.环境改善期不计入经营服务外包期，但成交供应商须承担水电等费用及环境改善期间的安全责任。环境改善期需在2025年8月31日前全面完成，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开业。

（二）服务地点：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

（三）环境改善实施及验收

1.实施方式：

成交供应商用于食堂环境改善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等投资费在合同签订前必须全额打入学校指定账户，成交供应商根据学校认可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安装等进度情况，分2次按5:5的比例从学校领回投资款。若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将食堂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等中标投资费打入学校指定账户和完成合同签订，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自动弃权，且不退成交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将被纳入采购方失信企业名单中。

户 名：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开户行：中行重庆南岸支行

帐 号： 113000765454

2.验收方式：

2.1环保和消防安全验收

成交供应商必须通过环保和消防（食堂必须安装消防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验收合格后，向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申报食堂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等验收，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会同学校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按审定通过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等方案进行合格验收。

2.2食堂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等验收

2.2.1食堂装修要求餐厅整洁明亮，文明优雅。

2.2.2环保和消防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向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申报食堂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等验收，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会同学校所在地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审定通过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等方案进行合格验收。

2.2.3投资审计

由采购方与中标方共同委托在重庆市教委备案的审计单位按重庆市装饰工程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2008）进行审计，其材料价格和人工价格按施工期间造价信息平均值执行，信息价没有的由审计公司核定，审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若审计发现实际投资金额未达到成交供应商的中标金额，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按违约处理，同时，成交供应商必须将差额部分无偿打入学校指定账户，成交供应商还必须再次将履约保证金打入学校指定账户，方可进场经营。

3.资产处置

合同期满或经营期内成交供应商解除合同时，装修装饰产权归学校所有，成交供应商在撤离时如数返还甲方原有设施、设备(按移交固定资产清单）并自行处置自己投入的食堂餐厨设施设备，学校不负责回收及处理，同时，完成食堂内的清洁工作。成交供应商逾期未撤离，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有权单方处置成交供应商投入的食堂餐厨设施设备，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二、结算及营业收入提取方式**

1.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师生通过“校园一卡通”方式进行消费结算，确保所有营业收入归结于采购人账户。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之间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对公财务结算营业收入，严禁现金交易或其他结算方式，如有特殊需求，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同意后，在采购人财务部门指导下进行消费结算。

2.水电气及消防维保费

根据成交供应商实际水、电、天然气用量和食堂燃气等消防维保经费，采购人在成交供应商营业收入中扣除成交供应商上月水、电、气及维保费等费用。

3.月营业收入提取方式

采购人根据学校出具的“校园一卡通”月营业报表，在扣除一卡通设备维护费（月营业收入的1%）、月实际发生水电气费、日常履约保证金（月营业收入7%）、燃气维保费等相关费用后，履行相关签字程序，将成交供应商月营业收入的剩余部分（不计利息）转入成交供应商的银行账户中。

## 三、**履约保证金**

1.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之日（不含）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包1为100万元，包2为50万元，以确保项目按期、按质进行。成交供应商按照公开遴选文件相关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是合同生效的必要前提（合同生效条件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缴纳的时间、金额及方式等），反之视为放弃中标，合同无效。

2.成交供应商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缴纳至采购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得以现金或其他方式划入任何个人账户，否则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3.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户 名：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开户行：中行重庆南岸支行

帐 号： 113000765454

4.履约保证金补交

履约保证金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扣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若未按时补足的，每逾期1个日历日，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个日历日，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5.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服务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双方结清所有费用并办理场地移交手续后且无遗留问题的情况下，采购人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 **第四篇 评审标准**

## **一、遴选程序及方法**

（一）遴选按公开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公开遴选以抽签的形式确定遴选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遴选。

（二）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遴选。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开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遴选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遴选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格式文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现场查验原件 |
| 3 | 遴选保证金 | | 是否按遴选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 |

说明：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符合性检查。依据公开遴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公开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公开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公开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公开遴选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公开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公开遴选文件第二、三篇规定的遴选内容作出响应。 |
| 遴选有效期 | 满足遴选文件规定。 |

（三）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委员会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审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在遴选过程中遴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遴选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评审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公开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详见评审标准）。

（七）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若所推荐的成交供应商的服务部分为0分，将失去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报价部分  （30分） | 环境改善报价（20分） | 1. 评标基准价：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单位6家及以上，去掉参选单位六分之一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取整数）的平均价为平均基准价，不足6家则无需去掉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直接取平均价为基准价。   2、评标基准价为价格分满分20分，参选单位报价与基准价比较。每高过基准值一个百分点扣0.5分，每低过基准值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 | 包1不低于500万元；包2不低于350万元。 |
| 智慧食堂改善报价（10分） | 1.评标基准价：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单位6家及以上，去掉参选单位六分之一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取整数）的平均价为平均基准价，不足6家则无需去掉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直接取平均价为基准价。  2、评标基准价为价格分满分10分，参选单位报价与基准价比较。每高过基准值一个百分点扣0.5分，每低过基准值一个百分点扣1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扣完为止。 | 该报价包含在环境改善费中，此为单项评价。 |
| 技术要求（25分） | 人员配备方案8分） | 1.拟任本项目经理：具有全日制普通专科（高职）以上学历和高校类似项目五年及以上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2分；具有全日制专科普通（高职）以上学历和高校类似项目三年及以上五年以下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1分；学历低于专科层次但具有高校类似项目五年及以上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1分；学历低于专科层次但高校类似项目三年及以上五年以下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0.5分。其他情况均不得分，本项最多得2分。  2.厨师团队：（1）总厨：具有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颁发的（一级）技师的中式烹调师或中式面点师资格。有得2分；（二级）技师的中式烹调师或中式面点师资格，得1分。（2）库房管理员：具有营养师资格且从事高校餐饮3年以上工作经历的库房管理员，得2分；不具有营养师资格，但从事高校餐饮3年以上工作经历的库房管理员得1分。其他情况均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3.食品安全管理团队：项目配备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具备五年及以上的校园餐饮管理经验的，得2分；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具备3年以上5年以下的校园餐饮管理经验的，得1分；学历低于专科层次但具有高校类似项目五年及以上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1分；学历低于专科层次但高校类似项目三年及以上五年以下餐饮管理与服务经验，得0.5分。其他情况均不得分，本项最多得2分。 | 1.学历证书需提供https://www.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截图（或毕业证复印件）  2.工作经历需提供服务单位对工作经验的证明文件的盖章扫描件（原件备查。）同时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至少最近连续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3.职业认证需提供技能人员证书原件盖章扫描件及人社局网站（http://jndj.osta.org.cn/）查询截图，原件备查。 |
| 餐饮服务与膳食规划方案（8分） | （一）整体服务方案（总分5分）  供应商从下列四个方面对本项目重点难点进行分析，提出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  1.对本项目整体需求的理解分析、管理应对、经营业态的实施方案。  2.针对本项目的食堂现场管理方案。  3.体现项目公益性的增值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劳动教育、文化育人、勤工助学等）。  （二）膳食规划方案（总分3分）  供应商根据膳食搭配营养、科学、创新，以及菜价丰富合理等方面编制该方案。要求：1.档口及菜品设置规划方案（包1需包含少数民族窗口餐服方案；包2需包含早餐基本伙服务方案）。菜品管理方案（必须设置基本大伙餐档口、特色餐档口），根据菜式品种搭配，产品规划，价格及份量，成本分析进行评审，方案中需提供大伙食、特色风味价格标准，须包含品类、重量、价格清单等。  2.菜品营养与科学搭配方案。  3.菜品价格管控、轮换更新及菜品创新方案。  4.特色品种菜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档口 | 品名 | 主料：克 | 辅料：克 | 调料：克 | 熟重：克 | 售价：元 | 图片 | |  |  |  |  |  |  |  |  |  1. 必须设置物料管理库房，库房管理方案和措施有序、合理。 | 1. 整体方案是否全面、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等方面综合按等级评判，   优：5分，  良：3分，  中：2  差：1分。  未提供方案者0分  2.膳食规划方案从总体完整性、合理性、菜品轮换创新度高、菜品搭配营养科学性、成本分析以及价格管控措施实用性、库房管理措施内容完整性评分.。  优：3分  良：2分  中：1.5分  差：1分  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环境改善方案  （5分） | 不低于重庆市高校标准化食堂建设要求，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根据装修要求，结合平面功能设计，室内装修设计，环境改造设计、设施设备规划设计，项目校园文化打造等.1.食堂平面区域比例规划合理，室内装饰、烟道改造、冻库与库房、给排水、售卖台保温工作台等功能完善，设计合理，符合食品安全加工制作和售卖流程等。  2.装修设计方案符合学校校园文化，具有“重庆二师”元素，风格新颖，打造满足餐饮、休闲、交流于一体的多场景空间场所，环境优雅舒适，设计合理。  3.食堂周边环境改造方案。  4.食堂消防燃气系统、视频监控、空调抽排系统、后厨设施设备、餐桌椅等家具、智慧设备及系统等方案。 | 1.装修方案及投资预算表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按照招商文件的需求和响应情况按等级进行综合评判，  优：5分  良：3分  中：2分  差：1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食安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方案（5分） | 供应商制定结合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实现从食材溯源到加工制作、风险预警的全流程智能化管理方案。方案涵盖：  1.实现从食材采购到餐桌的全链条可追溯管理、确保问题可溯源，责任可追究。  2.利用AI识别、物联网传感技术、实时监测食品安全风险。  3.建立快速投诉处理机制，确保问题“即收即办，当日反馈”。  4.其他关联性智慧管理方案措施。（每添1项得1分，最多得2分。） | 1.建设方案及投资预算表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按等级综合评分  优：5分  良：3分  中：2分  差：1分  3.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商务要求  （45） | 经营业绩  （10分） | 供应商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经营学校、医院等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食堂（服务合同三年及以上）或2020年1月1日以前签订合同且截至投标日仍在经营的学校、医院、等政府机关或事业单位食堂业绩  包1、包2经营面积在3000平方米（含）及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2分，最多得10分。本项目特定资格提供的合同不计入本项计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不能反映经营面积的，截取该合同竞标公告上反映食堂面积的截图；或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经营面积证明并加盖出具单位公章） |
| 荣誉（25分） | 1. 参与遴选的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起获得过国家级（如教育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等）行政部门或国家级协会（如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中国烹饪协会、中国饭店协会等同级协会）的有关奖励、每一个得3分，最多得6分。获得过省级行政单位（如教育厅、省级市场监管局、省级税务局等）有关奖励，每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   2.参与遴选的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起，经营的高校食堂，获得过所属地，省级教育主管部门（直辖市为省级）下发的“标准化食堂”或“满意食堂”创建成功者（或所属地，省级教育主管部门（直辖市为省级）下发其他同等级荣誉），每提供1个得2分，最多得8分。（提供所属地，省级教育主管部门（直辖市为省级）下发文件中本食堂获奖信息，并证明该食堂为本企业经营）  3.遴选的供应商经营的食堂，自2020年1月1日起，获得属地市场监管局A级评定（一个食堂只能认定一次），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3分。  4.遴选的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起在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中获得A级纳税企业称号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 1. 供应商需提供荣誉奖项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的该项不得分。 2. 列表中所有可能获得的荣誉，在评审中，只能得一次分，不得重复计算。 |
| 用户满意度（3分） | 2020年1月1日以来经营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且截至投标日仍在经营的学校、医院、政府机关或事业单位食堂，服务单位出具的用户满意证明文件综合考核为优秀，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认证  （4分） | 1.通过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获得HACCP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4.通过GB/T28001或GB/T45001-202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官方网站查询截图或认证证书复印件（取得相关认证日期应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前），原件备查。 |
| 保险  （3分） | 1.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期间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元（含）及以上得1分.  2.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购买公众责任险，保险期间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元（含）及以上得1分.  3.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员工购买雇主责任险，保险期间累计赔偿限额300万元（含）及以上得1分 | 响应文件予以承诺，将签订于中标企业合同中，中标商于食堂经营开张前将购买凭证复印件交学校管理部门存档。若未履行此项承诺，学校可终止合同。 |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遴选；

（三）供应商未按照公开遴选文件的要求缴纳遴选保证金；

（四）未按照公开遴选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五）投标文件未按公开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六）所报投料率低于50%的；

（七）基本大伙档口占比低于30%的；

（八）环境改善投入低于公开遴选文件所规定的环境改善投入的；

（九）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十）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十一）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遴选；

（十二）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遴选或进行合同分包的；

（十三）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十四）法律、法规和公开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公开遴选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遴选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遴选费用

（一）参与遴选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遴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本项目遴选服务费人民币5000.00元（伍仟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人缴纳。

遴选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 名：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开户行：中行重庆南岸支行

帐 号： 113000765454

### 二、公开遴选文件

（一）公开遴选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评审标准、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公开遴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公开遴选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公开遴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公开遴选文件。一经进入遴选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公开遴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公开遴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对公开遴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遴选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公开遴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公开遴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遴选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三）遴选保证金：

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遴选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遴选保证金不予退还：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公开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评审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档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公开遴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采用信封分别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字样。信封的封口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阅采购邀请书。

3、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可派1-2名代表参与遴选，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遴选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网（http://www.cque.edu.cn）、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预公示。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

采购人将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

（三）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园网（http://www.cque.edu.cn）、重庆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公开遴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成交状态的，采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四）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公开遴选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公开遴选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五）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两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项目管理合同**

**甲方：**

甲方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甲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甲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乙方：**

乙方营业执照编号：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乙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项目（以下简称食堂）联合运营管理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基本内容**

第一条本合同约定联合运营地点为：

第二条合同期限为年，即从2025年 月 日起至 202X年 月 日止。乙方承诺按照经学校审批通过的环境改善方案（包括消防改造，下同）和投资总金额对联合运营食堂进行环境改善，于 2022年 月 日前完成装修改造和设施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并投入使用。

第三条乙方使用甲方食堂原有设施设备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第二部分相关费用**

第四条乙方在甲方所有经营收入均纳入甲方财务总账（一卡通+现金），其中一卡通充值由学校负责收取现金并充值；现金收取必须经甲方审批通过的收银系统并由乙方专人、专处收款。甲方按乙方当月营业额总和（一卡通+现金）的%计提联合运营“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结算方式为按月结算。结算时，甲方在扣除联合运营“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一卡通设备维护费（当月营业额总和1%）、水电气费、燃气维保费、垃圾清运费、物业综合管理费、罚款等所有款项后，再将当月营业额剩余款项划转至乙方提供的基本账户。

第五条乙方必须于2025年 月 日前,一次性投入总金额为 万元（大写万元）用于联合运营食堂环境改善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将此费用转入学校账户管理，学校根据食堂装修进度和餐厨设施设备的采购进度，分期返还。

联合运营食堂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验收由学校组织相关职能部门，按学校审定通过的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方案验收；消防安全验收由乙方向学校所在地消防部门申请验收；装修改造环保验收由乙方向学校所在地环保部门申请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乙方出具学校所在地消防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投资审计由学校委托在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备案的审计公司进行审计，审计费由乙方支付。若乙方实际总投入低于招投标文件的报价金额，乙方须向甲方以现金的方式补足差额部分。

第六条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部门的收费标准、收费时间缴纳相应的水电气费、垃圾清运费、物业综合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等。其中水电气费按照重庆市规定的居民用水电气标准收取，其他费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规定的标准收取。

第七条在合同期内如乙方未能按时足额交清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中约定的相关费用，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从应付之日起，每日按欠费总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滞纳金，直至乙方向甲方付清全部款项为止。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当向甲方一次性缴纳 万元（大写： 万元整）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不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证以及按时缴纳各项费用和房屋、设施设备完好的基本保证。合同期内，应由乙方缴纳的“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滞纳金、违约金及其它费用逾期未缴纳时，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营业款中扣除，营业款不足时，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乙方经营至合同期满前两个月的营业款暂不结算，如乙方未违反本合同约定且处理完合同期内所有遗留问题并按期撤场后，甲方再结算全部营业款余额并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合同存续期间，乙方所经营食堂的照明灯具、桌椅、厨具、房屋、装修成品、水电气、消防以及食堂内的其他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乙方须以自己名义自行办理地方工商、税务、餐饮服务许可证、环保、消防合格验收等相关证照，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应配合乙方自行办理高校食堂经营的相关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经营管理所聘用员工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为乙方提供员工宿舍，不提供办公用房（水电费及维修费用自理）。员工的劳动关系、社保缴纳等相关人力资源管理事宜均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与任何乙方聘用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保。

若乙方聘用的员工发生工伤或者人身伤害，乙方应积极解决相关争议，如果乙方怠于解决纠纷，则甲方有权先行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5万元支付给受损人员，且乙方应在扣款发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

**第三部分 考核管理及相关责任**

第十二条按照错位经营的原则，乙方的经营范围为基本大伙（占比30%），其余为风味特色菜品，补充学校大众食堂的业态和菜品的不足，满足师生更高层次的餐饮需求。如达不到此标准，甲方每月有权给予乙方违约处罚。

乙方不得从事餐饮以外的其它业务（如经营超市等），不得经营超出自身经营条件的餐饮项目（若没有凉菜制作条件，则不得经营凉菜项目）。乙方在规定范围内的经营必须符合相关部门规定的各项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按照每次壹万元的标准给予乙方违约处罚。

第十三条乙方的经营时间为全年营业，但在寒暑假期间，乙方可根据校内师生人数调整品类和经营时间，如需停业，必须提前七个工作日告知甲方同意。为保证师生员工正常用餐，乙方应当于早、中、晚三餐用餐人数较为集中时开足服务窗口，缩短师生等候时间。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的作息制度做好就餐保障工作，遇特殊情况（包括接待任务等）应予以配合供餐或延时供餐，保障师生员工就餐。同时，不但要保障法定节假日期间的饭菜供应，而且还要提供丰富的饭菜食品，营造喜庆祥和的节假日氛围。经营区域仅限于联合运营场地之内，不得外出售卖食品，不得外出送餐。

第十四条乙方应当保持菜品价格的稳定。乙方经营的特色餐饮菜品定价应略低于市场价，乙方经营大众菜品的价格不得超过重庆教育后勤协会确定的指导价上限，大众菜品的份量按照重庆教育后勤协会确定的标准执行。乙方的初次定价以及之后的任一菜品的价格调整均须书面征得甲方的同意，否则，甲方可以按照每一菜品每次伍仟元的标准给予违约处罚。

第十五条乙方应当提高餐饮服务质量。做好菜品的花色品种齐全、营养搭配合理；采取保温措施，确保饭菜温度；提高员工的服务意识、增强服务技能，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师生满意度。

第十六条乙方必须遵守《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如有违反，因此产生的责任和处罚等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还可在此基础上给予相应的违约处罚。乙方必须认真执行本合同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对不服从甲方管理，不及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的，每次给予壹仟元至壹万元违约处罚。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食品卫生规定和要求，保证食品卫生，杜绝食物中毒发生。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须按照学校要求定期组织员工培训《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把好饮食卫生“四关”、“三白”、“二消毒”、“—留样”。四关，即进货关、拣洗关、烹饪关和消毒关；三白，即窗口和加工操作人员要穿戴好帽子、口罩和工作服；二消毒，即洗手消毒和抹布消毒；一留样，即熟食留样记录。食品和环境卫生，必须达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和学校检查的标准和要求。乙方必须加强防火、防盗、防恐怖投毒、防霉变、防食物中毒、防过期食品、防疾病传染工作，承担“六防”工作不力的所有责任。认真落实天然气、电力、机械设备、食品采购进货、库房保管等的管理责任，扎扎实实地进行餐具消毒工作，杜绝偷盗、投毒和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尤其要落实操作间进出人员的管理，做好防恐工作。

第十七条乙方必须以食品质量与安全管理为核心环节，确保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乙方应从重庆教育后勤协会准入供货企业中选择供货商采购米、面、油、肉等主要原材料，坚持索证制度并建立健全台账，乙方全部进货食品必须有《质检报告》，建立《进出货登记册》，如实登记如下事项：品名、进货渠道（或生产厂商）、检疫证明、生产日期、质保期、进库日期、出库日期、出库量、库存余量等。在接受市区两级食药监局等有关职能部门以及市教委、高校后勤协会等各级各类检查时，承担安全、卫生、饭菜质量和价格等方面问题的责任，给学校造成不良影响的，视其情节每发生一次给予壹仟元及以上违约处罚；乙方提供霉烂变质食物（包括库存中有霉变货物）等，每发生一次给予壹万元处罚；发生投毒或食物中毒事件，甲方除扣除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外，乙方还必须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乙方须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并达到“门前三包责任制”的相关要求。乙方必须按“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标准”，认真做好食堂内外的环境卫生和除四害工作，做到经常性灭蚊蝇工作，灭鼠工作要根据学校统一安排每学期开展二次以上（每次灭鼠工作必须向甲方报方案，并做好安全工作），环境卫生能够以优秀成绩通过教育行政部门、卫生执法部门的各种监督检查。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的要求，提高检查消除火灾隐患、组织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逃生、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的能力，经营食堂所有烟道等排油烟系统每年至少清洗两次。

第十九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食堂全部或者部分转租、转借或其他任意形式转交给任何单位或个人进行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按照每次伍万元的标准给予乙方违约处罚，且乙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约定以及甲方的要求及时进行整改，整改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重新验收，且整改不免除乙方为实际经营第三方的所有行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涉及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的，也由乙方和实际经营第三方自行承担。

第二十条乙方必须使用一卡通消费刷卡系统和经甲方审批通过的现金收银系统进行交易，乙方不得以任何其它形式进行交易，否则经查实后甲方将按照每次壹万元标准给予乙方违约处罚，若当月发现三次以上违规交易的情况，则扣除当月营业额的20%作为违约金。

一卡通刷卡系统由甲方提供，并负责一卡通刷卡系统的充值、正常运行工作。乙方应妥善保管和使用一卡通刷卡系统，若使用过程中，因管理不善或人为破坏等原因造成一卡通设备损坏、遗失的，则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于次月15日（遇周末或节假日则顺延）前到甲方指定的管理部门结算上月的刷卡消费款项。结算前，甲方有权在乙方的刷卡消费款项中直接扣除本合同约定的、应当由乙方承担的事故赔偿金额或其他违约处罚金。如果乙方当月的刷卡消费款不足以支付当月应当承担的违约金时，甲方可以选择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取，也可以选择在乙方下一月或几月的刷卡消费款中扣取。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被扣取后不足约定金额时，甲方可以直接在乙方的刷卡消费款中扣取不足部分。乙方违约赔偿或事故责任赔偿事宜处理完善前不得结算。

第二十一条合同期满或经营期内解除合同时，装修（可拆卸的食堂餐厨设施设备除外）的产权归学校所有，乙方在撤离时如数返还甲方原有设施设备，并自行处置自己投入的食堂餐厨设施设备，学校不负责回收及处理，同时，完成食堂内的清洁工作。乙方逾期未撤离，甲方有权单方处置乙方投入的食堂餐厨设施设备，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合同期内可以对食堂进行再次装修，其装修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再次装修方案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否则给予伍万元违约处罚，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第二十二条在合同期内或解除合同后，乙方均不得以甲方的名义对外进行任何形式的借贷等经济往来活动和其它性质的活动。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发生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等问题时，由乙方全权负责对外赔偿。如因乙方原因产生法律纠纷而第三人请求甲方赔偿时，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后，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二十三条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聘用员工，乙方因经营需要自行聘用员工时，应严格按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规定进行聘用和管理。在本合同期内及解除合同后，乙方聘用人员的劳动关系、劳动权益、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全部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均不承担乙方聘用员工的任何责任和费用。同时，乙方因劳务关系或其它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收回经营场地或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应按每日两万元的损失赔偿甲方。

乙方应制定完善的员工管理办法和制度，乙方必须做好内部员工管理，包括安全和稳定的管理。乙方应妥善处理与就餐人员之间的矛盾、冲突，且不得使冲突升级为打人事件，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所产生的所有责任；若因内部员工工伤、工资报酬、供货商、合作商、贷款纠纷等情况出现上访事件，每出现一次甲方将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不低于壹万元的违约金，造成重大不良影响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合同，并不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原因给自身、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害等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四条乙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承担经营风险，甲方负责对乙方的联合运营进行考核，并从校园整体经营管理的角度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配合乙方确认装修方案和营业收入的结算。甲方对乙方的联合运营考核按照《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府大道校区学生食堂二楼、一楼（左侧）联合运营联合运营管理日常考核实施细则》、《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府大道校区学生食堂二楼、一楼（左侧）联合运营联合运营管理与服务考核办法》和《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府大道校区学生食堂二楼、一楼（左侧）联合运营联合运营合同期满专家组考核指标》及办法执行。

甲方按月对乙方进行“日常考核”。乙方“日常考核”优秀（考核得分≥90分），甲方全额退还当月“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乙方“日常考核”良好（90>考核得分≥80分），甲方按“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下浮1个百分点退还乙方“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乙方达到“日常考核”合格（80>考核得分≥70分），甲方按“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下浮3个百分点（）退还乙方“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乙方“日常考核”不合格（70分>考核得分），当月“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合同期内乙方“日常考核”不合格（70分>考核得分）累计达到3次，则合同自动终止。

甲方除常规检查外，还将不定期地会同相关人员（学生代表、教师代表、家长代表、餐厅管理人员代表等）就乙方提供的菜品种类结构及价格、卫生、饭菜质量、服务态度等项目进行随机检查，若发现饭菜质量和服务态度问题，则每次给予伍佰元违约处罚，若随机抽查20人及其以上的满意度未达到70%，则每次给予壹仟元违约处罚。因饭菜质量、价格和卫生等问题造成学生集体（10人及其以上）上访或30人及其以上集体签名反映问题的，则每次给予壹万元违约处罚，情节严重者（包括但不限于发生人身损害；累计发生上访或反映问题3次）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直至解除联合运营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应当正确使用并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各类设施设备（详见设施设备清单），乙方应保证甲方提供的资产不流失，并做好相应的维修维护和保养工作，若有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赔偿。在经营过程中，食堂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四部分 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二十六条如果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乙方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食堂联合运营“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逾期达十日以上；

2．乙方拖欠应向甲方缴纳的各项费用达壹万元以上；

3．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经营用途、经营项目或超范围经营；

4．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管理维护或维修责任致使食堂的设施设备严重损坏，而拒绝承担维修或赔偿责任的；

5．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食堂全部或者部分转租、转借或其他任意形式转交给任何单位或个人进行经营的；

6. 乙方在甲方校园内进行违法活动经查实的；

7. 因教育主管部门或学校建设、发展需要等政策因素规定须解除合同的；

8. 乙方违反甲方食堂经营和管理的规定，未在限期内整改或整改不达标的；

9.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全部或者部分被扣取后未在七个工作日内补足的；

10. 在乙方经营的食堂内出现重大食品卫生安全责任事故、消防安全责任事故等事故的；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甲方延迟交付联合运营食堂，影响学校安稳的。

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五部分 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乙方在合同期内（包括合同延展期，下同）如果没有向甲方进行书面申请并获得同意，而擅自关闭食堂的全部或部分经营窗口超过一天及以上时间，影响师生正常就餐的，每关闭一天给予伍仟元违约处罚。关闭三天及三天以上时间时，甲方可提前解除本合同，并且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二十九条乙方在合同期内提出提前解除本合同，放弃经营资格的，必须至少提前三个月书面告知甲方，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否则乙方必须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扣取履约保证金。

第三十条乙方在合同期内，存在违法行为或者较为严重的违规等行为，不再适宜继续经营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十一条在本合同期内，甲方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策因素等原因，提出提前解除本合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因为其他原因提出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告知乙方，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后可以不承担违约责任，否则甲方须承担乙方食堂装修改造和餐厨设施设备购置费（以审计结果为准）按照相关规定折旧后未使用年限的费用，同时，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第六部分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第三十二条当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三条甲方公开遴选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及采购现场答疑等相关资料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公开遴选文件或其他相关文件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有不同处理方式时，或乙方的行为同时违反两项及以上的合同约定时，甲方有权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方式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和赔偿损失。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从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形成会议纪要或补充协议。会议纪要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

1.《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日常考核实施细则》

2.《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与服务考核办法》

3.《乙方使用甲方食堂原有设施设备清单》

2025年 月 日

**附件一：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两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日常考核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引进社会企业联合运营校区学生食堂的管理，根据《重庆第二师范学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合同》相关规章制度及管理考核办法，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管理考核实施细则，请遵照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规范要求 | | 考核方式 | 扣款标准 | 扣分标准 |
| 一 | 安全管理（30分） | 食品卫生安全 | 1、应建有各岗位职责及工作流程制度 | 查看制度 | 缺一项制度每次扣款500元 |  |
| 2、应建有卫生与安全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 查看制度 | 缺一项制度每次扣款500元 |  |
| 3、应持有效证件经营 | 现场检查 | 无证经营或证件无效除由经营者支付卫生主管部门的扣款外，学校将按5000—50000元进行扣款直至解除经营管理合同 |  |
| 4、从业人员应持有有效健康证 | 现场检查 | 缺证一人次扣款500元 | 缺证一人次扣1分 |
| 5、应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律、法规，无食物中毒事故和肠道传染病发生 | 现场检查 | 出现食物中毒事故扣款不低于5000元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 出现食物中毒事故该项为0分 |
| 6、应坚持《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进货检查验收制度》 | 现场检查 | 进货无台账每次扣款500元 | 进货无台账或记录不全，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消防安全 | 7、应保障食堂各项消防设施完好，进行定期检查并作好检查记录 | 现场检查 | 设施损坏、无检查记录扣款500元 | 记录不全一次扣1分 |
| 8、应安全用电，严禁私拉电线 | 现场检查 | 私拉电线一次扣款1000元 | 私拉电线一次扣5分 |
| 9、应培训员工掌握正确使用天然气的方法，注意防漏、防爆、防火，使用后关好气阀，确保安全 | 现场检查 | 出现用气安全事故一次扣款不低于1000元 | 出现用气安全事故一次扣5分 |
| 10、应组织员工培训消防自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 | 查看记录 | 无培训记录的扣款500元 | 无培训记录一次扣1分 |
| 其他安全 | 11、应安排专人管理和保护好学校固定资产的安全 | 现场检查 | 按照学校有关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处理 | 每遗失一件扣1分 |
| 事故预防制度 | 12、应对从业人员进行卫生安全知识培训，建有预防食物中毒事故预案 | 查看制度 | 缺一项预案制度扣款500元/次 | 缺一项预案制度扣1分 |
| 13、应对从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建有因电气、燃气、油锅着火应急处理机制及预案 | 查看制度 | 缺一项预案扣款500元/次 | 缺一项预案制度扣2分 |
| 14、应对从业人员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建有机械设备、用电、用气(汽)安全操作规程 | 现场检查 | 违规操作一次扣款500元/次 | 违规操作一次扣1分 |
| 二 | 食品管理（40分） | 采购 | 15、主要原材料应建立定点供货单位及采购品种备案制度，供货单位必须持有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动植物检疫合格证等相关证件并提交饮食中心备案 | 查看证件 | 无相关证件的每缺一项扣款500元/次 | 证件不齐，每缺一项扣2分 |
| 16、应建立采购登记台账制度和索证、索票、准入制度，每批次物质应有生产厂家、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及QS认证等标识 | 现场检查 | 每缺一项扣款500元/次 | 每缺一项扣1分 |
| 17、采购的原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 | 现场检查 | 每违规采购一次给予扣款10000元 | 每违规采购一次扣5分 |
| 存储 | 18、食品贮藏应做到原料、半成品、成品严格分开，做到生、熟分开，植物性食品、动物性食品和水产品分类摆放，冷藏柜(库)存放食品有标志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19、仓库管理规范，物资分类存放，食品库无过期、变质及非食品物资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款500元 | 每发现过期或霉变食品，一次扣5分 |
| 加工 | 20、食品加工应做到流程合理，操作规范 | 现场查看 | 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1、各类主副食应按照规范的配比标准加工（具体配比标准按照学校相关要求执行） | 现场抽检 | 不符合要求的每一品种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2、凉菜应由专间、专人和专用设施设备加工，凉菜间应安装空调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3、加工生、熟、荤、素食品应做到用具分开、整洁、严格消毒、摆放整齐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4、餐饮具使用前应要规范消毒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5、从业人员应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工作场所不吸烟，不随地吐痰，不戴首饰上岗，长发不外露；所有人员必须穿食堂标准工作服；工作服不得穿到食堂之外的区域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人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6、按规定进行菜品留样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27、食堂应有防鼠、防蚊蝇、防蟑螂及防尘措施并做到定期消毒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出售 | 28、主要饭菜类应明码实价，菜牌齐全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2分 |
| 29、在正常就餐时期，品种应按学校要求执行，荤素搭配合理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扣款（学校要求数-实际菜品数）\*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0、不应出售夹生、未熟或变质食品，饭菜中应无泥沙、钢丝等杂物 | 投诉核实 | 查实后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1、餐厅内外、厨房、操作间、库房等场所应保持整洁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2、食堂内外应设置带盖的垃圾桶，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处置垃圾，不得将餐厨垃圾私自处理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3、**每月投料率核查**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按营业额的1%扣款**。 | **不符合要求扣5分** |
| 三 | 服务质量  （15分） | 33、应统一着装，仪表端庄，挂牌、戴口罩上岗 |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4、应做到服务及操作程序规范，态度端正，主动热情，文明用语，不和学生发生争吵及正面冲突 | | 核实投诉 | 查实后每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2分 |
| 35、应及时处理就餐者投诉意见、建议，过程有记录 | | 现场检查 | 未处理投诉每次每件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6、应在中、晚餐供应期间向就餐者提供免费汤，并派专人负责管理 |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7、应在食堂明显位置设有就餐投诉台(或设立意见箱、意见薄) | | 现场检查 |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38、应实行学生刷卡消费，售卖窗口严禁使用现金 | | 现场检查 | 发现使用现金每人次扣款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四 | 经营秩序（10分） | 39、未经学校书面同意，食堂经营企业不得将食堂全部或者部分转租、转借或其他任意形式转交给任何单位或个人进行经营 | | 依据合同 | 每次扣款50000元 | 按照合同执行 |
| 40、应严格遵循学校统一制订的菜品价格，不得擅自修改 | | 现场检查 | 若擅自改动价格，每一菜品扣款50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2分 |
| 41、应遵守合同约定，不得超范围进行经营 | | 依据合同 | 超范围经营每次扣款100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2分 |
| 42、应按时向学生提供符合卫生要求的热菜热饭（早上6：30—9：00；中午11：00—14：00；晚上16：00—23：00） | | 依据合同 | 未经同意擅自关闭食堂的全部或部分经营窗口，每关闭一天扣款10000元，学校保留解除合同、取消食堂经营者经营管理资格的权利。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五 | 其他（5分） | 43、食堂经营者应做到“门前三包”，保持清洁卫生 | | 依据合同 | 卫生出现脏、乱、差现象每次扣500元。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 |
| 44、根据学校情况下达的具体工作 | | 依据工作 | 视工作未完成情况每项予以不低于500元的扣款。 | 不符合要求每次扣1分及以上 |

备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办法进行修订，乙方须按修订后的办法执行。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学生就餐满意度测评表（100分保留1位小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食品安全卫生 | 服务态度 | 品种变化 | 菜品质量 | 菜品价格 | 菜品份量 | 总分 |
| 30 | 15 | 10 | 15 | 15 | 15 | 100 |
| 得分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备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学生就餐满意度测评项进行修订，乙方须按修订后的办法执行。

**附件二：重庆第二师范学院两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与服务考核办法**

**第一条**为提高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联合运营管理和服务质量，逐步推进餐饮服务的“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确保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加强对管理实施单位的监管，确保管护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考核分为日常考核、年终考核和合同期满考核。

**第三条**考核的组织及实施

3.1 考核范围：合同约定的范围。

3.2 考核标准及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事实和《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管理日常考核实施细则》、《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校区学生食堂联合运营合同期满专家组考核指标》等。

3.3 考核的方式

3.3.1 日常考核

3.3.1.1 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基建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牵头每月进行考核。

“日常履约”监管如下：

1. 甲方按月对乙方进行“日常考核”。乙方“日常考核”优秀（考核得分≥90分），甲方全额退还当月“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日常履约保证金按食堂当月的营业额的7%计提）；
2. 乙方“日常考核”良好（90>考核得分≥80分），甲方按“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下浮1个百分点退还乙方“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
3. 乙方达到“日常考核”合格（80>考核得分≥70分），甲方按“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下浮3个百分点退还乙方“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
4. 乙方“日常考核”不合格（70分>考核得分），当月“日常考核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 合同期内乙方“日常考核”不合格（70分>考核得分）累计达到3次，则合同自动终止。

3.3.1.2 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基建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牵头每月采取问卷调查的形式进行一次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见附件，满意度测评表）

3.3.2 年终考核。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基建后勤处牵头进行年终考核。

3.3.3合同期满考核

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资产处牵头进行合同期满考核。合同期满考核由合同期内每年年终考核和合同期满专家组考核两个部分组成。

**第四条**考核结果的确定及运用

4.1 本考核办法确定的考核得分（X）及考核等级对应关系为：X≥90为优秀，90＞X≥80为良好，80＞X≥70为合格，X＜70为不合格。

4.2.1日常考核得分由饮食服务中心按合同约定和考核标准等确定。

4.2.2 日常考核得分由每月考核得分的算术平均×85%＋每月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的算术平均×15%确定。

4.3年终考核得分由全年每月考核得分的算术平均×85%＋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的算术平均×15%确定。

4.4合同期满考核分值（X）计算方式为：X=合同期内每年年终考核得分的算术平均值×70%+合同期满专家组考核得分×30%。

4.5考核结果存档

甲乙双方对考核结果签字认可，存档备查。

**第五条其他**

5.1 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办法进行修订，乙方须按修订后的办法执行。

5.2本办法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负责解释。

5.3 本办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

**附件三乙方使用甲方食堂原有设施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施设备名称 | 型号及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厂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移交人：接收人：

年月日年月日

移交单位负责人： 移交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洁承诺书**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我单位承担贵校项目。为保证项目活动的廉洁、规范，防止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要求，我单位特作以下承诺：

一、在项目过程中，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坚持依法办事、按程序办事，严格履行合同，保证质量，不损害国家和学校利益。

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在项目设计、招投标、实施、验收等各个环节，不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平、公正原则的活动，干扰和影响学校工作。

三、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赠送礼品、礼金、回扣、好处费、劳务费以及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物品等。

四、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提供宴请、联谊、度假、旅游以及娱乐等活动。

五、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食宿、购物、学费、子女出国留学等）。

六、不与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发生借贷、租赁、合伙、合作经营等个人经济关系，不提供车辆、电脑、手机等贵重物品供其借用，或为其个人行为提供方便。

七、不为学校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和亲属安排工作，也不安排其从事与学校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

八、若有监理的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监理的规定，积极配合、支持监理单位开展工作，不从事影响监理单位公正履行职责的任何活动。

九、若有学校工作人员无理刁难或提出不合理要求，应及时向学校有关部门反映；若发现学校工作人员有违纪违规行为的，应及时向学校的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坚决抵制不正之风和各种不正当做法。

以上承诺，我单位及单位工作人员均将严格遵守。如有违反，经上级部门或学校认定违规违纪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一）同意按照违规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罚金，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单位赔偿学校的全部损失；

（二）本单位的行为致使学校工作人员违规的，同意将本单位列入贵校供应商（承建商）黑名单，三年丧失贵校供应商（承建商）资格；

（三）本单位的行为致使贵校工作人员违法的，同意永远丧失贵校供应商（承建商）资格。本单位自愿接受学校依据有关规定对本单位作出的取消入围供应商（承建商）资格、中标资格以及终止合同等处理，并承担一切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任何第三方因本单位违反以上承诺而向学校索赔或主张权利的，所有责任及后果均由本单位独自承担；

（五）贵校可根据我单位发生的违纪违法事实向有关部门检举报告，我单位自愿接受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作出的相关处理意见。

此承诺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此致

承诺方： 承诺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

（盖公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一、经济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技术（质量）文件**

（一）服务条款差异表

（二）其他服务（质量）资料

**三、商务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三）其他商务资料

**四、其他**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五、资格文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

## 经济部分

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 基本大伙档口数量占比（%） | 年投料率  （%） | 环境改善  投入金额（元） | 智慧化食堂建设投入经费（元） |
|  | | 小写： | 小写： | 小写： | 小写： |
| 大写： | 大写： | 大写： | 大写： |
| 备注：  1.委托经营管理期为4年（基本期）+3年延展期。  2.基本大伙档口占比不得低于30%。  3.基本大伙餐实际售卖价格=第二篇基本大伙餐参照价格标准\*基本大伙餐价格折扣率（%）。  4.环境改善投入金额不得低于（包1,500万元。包2，350万元）。  5.年投料率不得低于50%。投料率=（主辅料和调料总成本/总营业收入）×100%。  6.所报基本大伙档口数、投料率写入合同中，为经营期必须遵守条款。环境改善费和智慧化食堂建设经费为经济标评标的一部分。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开标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二）清单明细表

1.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环境改善投入）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如：装修、设计、设备、智慧化打造等等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 合计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智慧化食堂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如：食材溯源系统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 合计 |  |  |  |  |  |

注：

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3.此表为公开遴选文件第四篇评审因素中食堂环境改善方案及设备投入方案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将据此对本项目食堂环境改善投入进行审计。**

## **二、技术文件**

（一）服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4.投标应答栏中应当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1. 其他技术（质量）资料（格式自定）

## **三、商务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项目名称：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

致：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公开遴选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公开遴选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技术（质量）服务。

四、我方按公开遴选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五、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六、我方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公开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十、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公开遴选文件要求，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十一、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公开遴选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食堂联合运营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要求 | 供应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投标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投标应答栏中应当注明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具体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三）其他商务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
| 注册资金 |  | | 成立时间 |  |
| 企业性质 |  | | 职工总数 |  |
| 注册地址 |  | | | |
| 公司网址 |  | | 邮政编码 |  |
| 供应商电话 |  | | 传 真 |  |
|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 姓 名 |  | 职 务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姓名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邮 箱 |  |
| 主要业务范围 |  | | | |
| 供应商简介 |  | | | |
| 近三年的主要业绩 |  | | | |
| 备注 |  | | | |

采购与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项目全部人员组成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从业年限 | 拟派本项目的职务 | 职称 | 证书名称 | 证号 | 专业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与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成交供应商达到开业条件后，须完整填报上表，并报采购人书面备案。上表人员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厨师、厨工、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等在内的为本项目服务的所有档口工作人员及管理人员。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对所有档口工作人员的聘用合同、缴纳社保的材料、上岗情况及工资流水进行查验。此表将作为查验的基础数据和依据。

2.成交供应商须依法用工，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按国家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不得拖欠员工工资和第三方货物等经营款项，自行负责妥善处理各类纠纷（含用工纠纷）和投诉，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安全责任和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员工和经营范围内发生的人身财产安全、食品卫生、消防安全等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行政和法律责任。

**3.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委托单位 | 食堂经营面积（㎡）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与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提供第四篇评分标准中商务部分要求的佐证材料或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自拟）

##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五、资格文件**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廉洁承诺函（格式）**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为了充分体现公平竞争、诚信投标行为，我单位对参加（项目名称） 的招标活动作出如下承诺：

严格遵守国家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围标、串标、资质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

我方提交的所有资格审查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真实、合法、有效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不参与不正当竞争，不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评标专家以及行业监督部门行贿以谋取不正当利益。

我方未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主动接受行业监督部门、采购人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如有违反，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被追究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南山校区荟园学生食堂一楼（二、三楼）**

**经营服务外包项目食品卫生安全责任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推进和规范学校的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保障师生身体健康，维护师生的权益，确保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特签订本食品卫生安全责任书。

一、责任目标

安全责任单位所经营的食品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确保不发生食品卫生和疫病等方面的问题，确保食品卫生安全。所经营的食品造成食品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患的，一切经济和法律后果都由安全责任单位承担，学校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终止经营合同，处以《食品卫生法》规定的同等处罚。

二、安全责任单位责任

1.认真贯彻落实关于食品卫生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范；遵守学校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履行经营合同。

2.开业必须办理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方可上岗。经营户必须将卫生许可证、健康证、营业执照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上墙。

3.制定、完善和落实食品卫生防疫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工作人员进行食品卫生防疫的知识宣传和教育培训。

4.对经营的食品、饮料等需向管理部门上交检验报告。不得经营无食品检验合格证的食品，经营的定型包装食品应具有品名、厂名、厂址、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安全等标志。

5.不得经营过期、变质食品,食品原料及成品必须符合卫生标准要求。

6.保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整洁，采取消除苍蝇、老鼠、蟑螂和其它有害昆虫及孳生条件的措施。

7.保证盛具、餐具的严格消毒，使用的洗涤剂、消毒液应当对人体安全无害。

8.使用食品添加剂，必须符合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和卫生管理办法的规定，反之，不得使用。

9.认真开展食品卫生的自我检查，并自觉接受监督和管理部门的检查，检查中发现问题，应及时采取措施整改，并提出整改报告。

本责任书自食堂档口交接之日起执行，至合同期满结束。

安全责任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五）其他证明文件

（六）投标保证金和公开遴选文件购买费

1.公开遴选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

2.供应商提供公开遴选文件购买费发票信息表。

公开遴选文件购买费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基本账户开户行 | 基本账户账号（卡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须为手机号） |
|  |  |  |  |  |  |

（结束）